关于《铜川市“十三五”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》

（征求意见稿）起草说明

一、制定背景

2017年4月省政府印发了《陕西省“十三五”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纲要》（陕政发﹝2017﹞14号），对加快我省残疾人事业发展，全面推进小康社会进程提出了新要求、新举措。根据国务院、省人民政府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我会制定出台《铜川市“十三五”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编制过程

2018年2月，我会负责起草了《铜川市“十三五”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》，3月上旬，我会就《规划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向各区县政府及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等25个市政府残工委成员单位征求了意见建议，并根据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作进一步修改。为充分发扬民主、反映民意，增强公众对政府政策的参与度，我会拟于4月 日至 日，通过市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广泛吸收各方意见和建议，经过修改完善后，最终形成审议稿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以《陕西省“十三五”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纲要》为主要依据，从我市残疾人工作实际出发，以建成比较完善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基本公共服务体系，促进残疾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、共享全面小康为目标，结合各类惠残政策，进一步扩大受益人群，加大保障力度。

《规划》共分总体要求、主要任务、保障措施、规划实施、监测评估和重点任务分工等六大部分。总体要求部分确立了残疾人事业发展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，明确了发展主要目标。**主要任务**部分从切实保障残疾人基本民生、确保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精准脱贫、大力促进城乡残疾人及其家庭就业增收、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、依法保障残疾人平等权益、凝聚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等六个方面制定了“十三五”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的主要任务，让残疾人家庭收入大幅度提高，城乡和地区之间收入差距拉大的趋势得到根本扭转，生活质量明显改善，基本住房、基本养老、基本医疗、基本康复得到保障，努力做到生活有保障，在家有照料，出行无障碍；残疾人事业融合发展持续推进，残疾人自身素质和能力不断增强，受教育和就业水平明显提高，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活跃，社会参与更加广泛深入；残疾人事业发展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，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不断健全，理解、尊重、关心、帮助残疾人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。组织保障部分从发挥政府主导作用、完善投入机制、强化残疾人组织建设、不断增强基层综合服务能力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，为实现“十三五”发展目标提供坚实保障。规划实施和监测**评估**部分要求将“十三五”规划任务融入脱贫攻坚考核评价体系，纳入政府残工委成员单位效能考核内容，综合运用督查、监测、评估、考核等方法，确保目标任务的如期实现。重点任务分工部分结合铜川市实际，明确了“十三五”时期残疾人的社会兜底保障、残疾预防康复、医疗住房保障、教育就业扶持、文化体育建设、志愿助残服务等发展任务的责任单位，合力推进我市“十三五”残疾人小康进程，让广大残疾人和全市人民共建共享小康。